

教育部體育署 函

地址：10489 臺北市朱崙街20號
承辦人：張家萍
電話：02-87711027
傳真：02-87728707
電子信箱：ping5618@mail.sa.gov.tw

受文者：花蓮縣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6年6月20日
發文字號：臺教體署學(三)字第106001800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計畫書(106D012899_106D2005975-01.pdf)

主旨：本署辦理「106年度配合十二年國教一體適能檢測站設置計畫體適能檢測員培育研習會暨檢定」計畫，請鼓勵所屬人員踴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中華民國體育學會106年6月13日體學會萍字第10600085號函辦理。
- 二、本案為配合體適能四項檢測納入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超額比序加分項目，本署委託中華民國體育學會辦理旨揭計畫，以協助學生取得公平公正之體適能檢測成績，106年度預計辦理場次與資訊說明如下：

(一)報名日期：自即日起至106年7月5日(星期三)下午5時止。

(二)辦理場次：

- 1、屏東場次：106年7月31日(星期一)至8月2日(星期三)假國立屏東大學舉行，優先錄取高雄市、屏東縣、臺東縣、離島縣市。

2、臺南場次：106年8月4日(星期五)至6日(星期日)

花府 106/06/20



1060114994





裝



訂

假國立臺南大學舉行，優先錄取臺南市、嘉義市、嘉義縣、離島縣市。

3、臺中場次：106年8月11日（星期五）至13日（星期日）假國立中興大學舉行，優先錄取上述以外其他縣市及離島縣市。

（三）參加對象：

- 1、96年至105年受本署補助設立「十二年國教體適能檢測站」之教職人員。
- 2、全國各級學校之教職人員。
- 3、已取得「國民體適能檢測員研習證書」，欲參加檢定考試者。

（四）報名方式：採用網路報名方式，分為團體報名及個人報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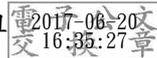
（五）公告錄取：錄取名單於106年7月12日（星期三）下午5時前公布，請逕至本署體適能網站查詢（www.fitness.org.tw）。

三、如有相關問題，請與該會李筱苹小姐聯絡，電話：02-773 46879。

四、檢送計畫書供參。

正本：各縣市政府、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各公私立大專校院、各國立高級中等學校（不含特殊學校）、各私立高級中學、各私立高級職業學校、各國立國民小學

副本：中華民國體育學會、本署學校體育組



線